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411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30041133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041133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30041133_ATTACH3.xls)

主旨：轉知新竹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、113年度外縣市入學新竹市國中新生調查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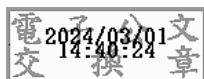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2月27日府教學字第11300408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新竹市113學年度班級總量管制國民中學為：光武國中、竹光國中及培英國中。
- 三、貴校如有設籍新竹市國民中學之應屆畢業生並有意就讀者，請原就讀國小於下列日期前將名冊逕送各該國中，俾利入學通知單寄發作業。
 - (一)新竹市一般國民中學：113年3月29日(星期五)。
 - (二)新竹市班級總量限制國民中學：113年3月5日(星期二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113/03/01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